

臺灣苗栗地方法院檢察署公告

製表日期：民國104/3/10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盈	103	少連偵	51	詐欺	頭份分局	田○軒	起訴
麗	104	偵	783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許○利	起訴
麗	104	偵	835	不能安全駕駛	竹南分局	王○	起訴
麗	104	偵	927	妨害名譽	大湖分局	陳○村	不起訴處分
麗	104	撤緩偵	57	不能安全駕駛	簽○	張○智	聲請簡易判決
麗	104	撤緩毒偵	24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彭○城	聲請簡易判決
讓	104	調偵	26	侵占	新北板橋區所	鄭○淵	不起訴處分
讓	104	選偵	7	選舉罷免法	苗栗分局	湯○杰	不起訴處分
讓	103	毒偵	1425	毒品防制條例	苗縣警局	鍾○菘	不起訴處分
讓	104	毒偵	6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鍾○菘	不起訴處分
讓	104	毒偵	158	毒品防制條例	簽○	鍾○菘	不起訴處分
讓	104	偵	279	家庭暴力防治	頭份分局	邱○乾	緩起訴處分
讓	104	偵	440	妨害公務	頭份分局	彭○融	聲請簡易判決
讓	104	偵	771	毒品防制條例	苗縣警局	黃○凱	起訴

備註：1、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2、您可以用"編輯"選項中的"尋找這個畫面的資料Ctrl+F"的功能來搜尋資料。

